



刘敏◎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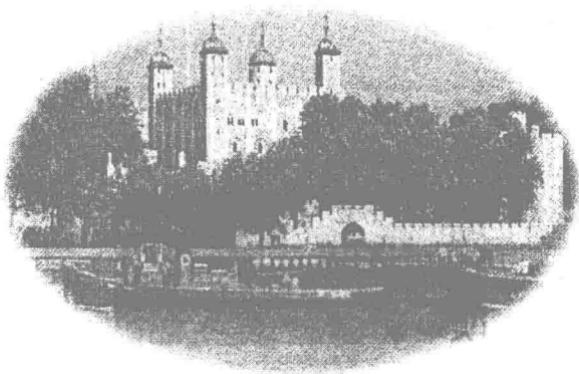
英国文学简史评述



白山出版社

英国文学简史评述

刘 敏 ◎ 著



白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国文学简史评述 / 刘敏著. — 沈阳: 白山出版社,
2005.4

ISBN 7-80687-262-0

I . 英… II . 刘… III . 文学史—研究—英国
IV . I561.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23148 号

出版发行: **白山出版社**

地 址: 沈阳市沈河区二纬路 23 号

邮 编: 110013

电 话: 024—23088689

责任编辑: 李一平

装帧设计: 赵连志

责任校对: 张 祥

印 刷: 沈阳市第二市政建设工程公司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6.75

字 数: 180 千字

版 次: 2005 年 4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5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1000 册

书 号: ISBN 7-80687-262-0/I·55

定 价: 18.00 元

前　　言

英国是在世界文坛享有很高地位的国家之一，它展现给世界乔叟、托马斯·莫尔、莎士比亚、弥尔顿、拜伦、笛福、斯威夫特、菲尔丁、丁尼生、斯特恩、彭斯、雪莱、狄更斯、萨克雷、高尔斯华绥、威尔斯及萧伯纳等一批大作家。本书的写作目的是叙述英国文学的历史，进而阐述从它的起源，直到经历过两次世界大战历代作家的创作思想、艺术追求。

只有密切联系任何时期发生社会进程和这个国家的社会政治历史，才可能了解英国文学的发展。这种文学不但反映英国社会中曾经进行的种种过程，而且它本身也是社会变革的积极参与者。在伟大的英国作家的作品中，大部分英国人民的意向获得了表达。他们的创作鼓舞了富有人道和正义的理想。这些创作突出体现了文艺作品影响人的心智的巨大作用，并表达出普通人们对于更美好社会生活方式的冀望。这些期待和理想在今天仍然有它的意义。

同时，这种文学既然是在各种历史条件下的社会（起先是封建的后来又是资本的）的情况下发展起来的，它就不能不反映出是一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并带有社会局限性的烙印。所以甚至在最伟大的天才英国文学家的世界观和创作中也有着种种矛盾，这也是世界文学史中的一种普遍现象，它说明艺术追求不可能有整齐划一的路径，艺术是多层次的，是多样化的，这正是艺术的独特魅力之所在。

英国文学家的作品与中国读者最早见面可追溯至五四新文化运动时期，借助于林语堂、梁实秋、朱生豪、梁遇春、卞之琳等一批文人的努力，弥尔顿、斯威夫特、莎士比亚、雪莱、彭斯等英国古典作家的作品被介绍到我国，使人们开始认识英国文学。解放后，随着文艺政策的开放，现代及近代英国作家的作品也陆续被介绍给中国读者，莎士比亚、笛福、斯威夫特、拜伦、狄更斯、萧伯纳及其他英国文学经典作家的作品在我国印发的数量是巨大的，这也对繁荣我国文艺起到了巨大的借鉴和促进作用。

值得向读者说明的是，这本书不可能对英国所有文学家作详尽的论述，笔者将针对英国文学具有代表性的作家和经典性的作品展开论述，同时也将对虽不属经典作品甚至长期被忽视的具有独创精神的作家如菲尔丁、斯特恩、威尔斯等作重点论述，他们作品的现代性因素同样弥足珍贵且更具启发性。

自然，限于篇幅，文学现象的某一部分我不能不忍痛割爱，有些作家和作品不能照自己的心愿讲得那么多。尽管如此，我希望在这并不太长的篇幅里，帮助读者去认识英国文学发展的基本过程及其中最杰出的代表人物。

目 录

第一章 中世纪

第一节 盎格鲁•撒克逊文学 /1

第二节 盎格鲁•诺曼文学 /7

第三节 杰弗利•乔叟 /14

第四节 十五世纪文学 /29

第二章 文艺复兴时期

第一节 概述 /33

第二节 英国文艺复兴时期的诗歌 /43

第三节 莎士比亚 /47

第三章 启蒙主义时期

第一节 概述 /77

第二节 英国启蒙主义第一时期 /82

第三节 英国现实主义小说的开端 /85

第四节 启蒙主义第二时期 /101

第五节 十八世纪文学第三时期 /110

第六节 十八世纪诗歌 /118

第四章 浪漫主义

第一节 概述 /125

第二节 拜伦 /128

第三节 雪莱 /142



第四节 济慈 /150

第五章 十九世纪现实主义

第一节 概述 /156

第二节 狄更斯 /159

第三节 萨克雷 /170

第四节 勃朗特姐妹 /173

第五节 王尔德 /177

第六章 二十世纪

第一节 概述 /183

第二节 威尔斯 /185

第三节 萧伯纳 /191

第四节 现代派文学 /198

第五节 奥凯西 /202

第六节 移民文学和奈保尔 /205

在中世纪又叫士麦特士都的基督教，是基督教人信奉的神明。而在中世纪一词最初使用时的含义并不指中世纪的全部时间，而是指中世纪初期的时期。

第一章 中世纪

在中世纪初期，基督教并不是主要的宗教，当时的主要宗教是基督教。基督教在中世纪初期的时期，主要是由基督教徒组成的。基督教徒在中世纪初期的时期，主要是由基督教徒组成的。

第一节 盎格鲁·撒克逊文学

在中世纪初期，基督教徒在中世纪初期的时期，主要是由基督教徒组成的。



莎士比亚故居

古代的不列颠在公历纪年的开端，居住在不列颠三岛上面的是仍然过着氏族制度生活的克尔特族。罗马人在公元一世纪征服了克尔特族，把不列颠岛划为罗马帝国的一个省，罗马的统治一直延续到五世纪。当罗马军团不得不放弃不列颠的时候，这个地方不久就受到盎格鲁·撒克逊族的侵略，他们逐步征服了这片疆土，并且定居下来。但是和罗马人一样，盎格鲁·撒克逊人征服不了居住在苏格兰和威尔士山区和居住在与不列颠岛隔海相望的爱尔兰的克尔特族。后来丹麦人侵略了不列颠，经过长期的斗争之后，暂时建立了对这片疆土的统治。他们被盎格鲁·撒克



逊人赶走之后，诺曼族的骑士封建主义又侵犯进来了。

因此不列颠在它的历史的最初一千一百年中经历了不断的长期的战争，经过不同部族或民族的统治，这当然不能不影响到它的社会生活和文化。

古代不列颠人的生活不限于战争。构成生活的基础是创造物质和文化资料的人民大众的劳动。英国文学史实质上是从第五世纪盎格鲁·撒克逊族征服这个地方开始的。他们带来了一种新的语言——盎格鲁·撒克逊语。这个语言成为英语及英语文学发展的基础。

盎格鲁·撒克逊人的社会生活和文化 五世纪征服不列颠的盎格鲁·撒克逊人和朱特人属于日耳曼族。征服了这片土地之后，他们给它取了一个新的名字：英格兰。他们的社会制度是氏族式的，但是这个制度已经部分开始瓦解，从这个原始的社会制度产生了封建社会的因素，这个社会的形成的过程大约于第八世纪宣告结束。同时，国家制度也发展了。随着阶级的出现，原始式的氏族联盟变成了一个王国。

盎格鲁·撒克逊最初信仰神教。这种宗教信仰反映出原始居民对为他们不了解的自然威力和社会发展规律而形成的幼稚观念。这种信仰把各种生活现象看做是起源于上帝，或一些精灵，或其他一些神活中的人物的意志。

远古的居民把他们世界的周围看成是充满无数幻想的形象，这些形象被他们虚构出来，用以解释各种生活现象。构成原始诗歌最重要的基础之一的多神教神话绝不是无意义的想象游戏的产物。在古代传说和故事中大量表现出来的幻想成分具有非常现实的意义，这种意义在于古代劳动者渴望减轻自己的劳动，增加他的生产率，防御敌人，以及用语言的力量，借助“魔术”和“咒语”的手段来控制自然的愿望。

诗歌是英国先民最早的文学创作。最早的诗歌是口头文学，多神教的祭司禁止把这些诗歌记录下来。记录这些诗歌是基督教传入之后才开始的。盎格鲁·撒克逊人的诗歌创作是在原始居民劳动过程中产生的，因此和其他民族的人民诗歌创作一样，它具有原始的集体性质。它反映出盎格鲁·撒克逊部族的历史传说、信仰和生活。部族节日的主要部分是表达劳动过程、狩猎、战斗等的歌唱和舞蹈。在这些节日里，人们唱歌。人们在工作时唱歌，赴战场时也唱歌。

那时的人们感觉到他们和他们周围的自然界有不可分割的关系，他们对自然界的态度是两重性的，有时把它看做朋友，有时看做敌人。同时盎格鲁·撒克逊诗歌的作品中反映出以血族关系和部族关系为基础的高度发展的集体感。

歌词、传说和故事从一辈传到下一辈，从一代传给下一代。

吟游诗人。当诗歌创作开始成为一种职业的时候，出现了两种歌唱家。“斯可卜”是真正意义上的诗人，他们自己做歌自己演奏。“格利门”所演奏的只是他人的作品。

“斯可卜”和“格利门”像其他民族的说唱艺人一样，不只是歌唱家和讲神话故事的人，而且是历史传说的保存者和自然现象的诠释者。每一个部族都有它自己的歌唱家。在民族制度和部族制度生活的条件下，歌手得到很大的尊敬，因为他们同时是施符念咒的法师，就是说他们执行了祭司的任务。但是随着氏族制度的瓦解，歌手的地位也就降低了。他们已经不是氏族中享有充分权利的成员，而成为部族酋长的附庸，他们出入酋长的殿廷，成为酋长的仆役，以帮助主人消闲为自己的职责。

有两篇保存下来的古盎格鲁·撒克逊诗歌清楚地描写出远古的歌手和诗人的生活方式。《浪游者》讲的是一个周游许多国家的吟游诗人的故事，他常到一些国家和部族酋长的殿廷作客，受到他

们的尊敬。

另一个诗人的命运与前者不同，他在《提奥的哀歌》一诗中诉说自己的遭遇。提奥本来有一个富有的贵族恩主，这个恩主赐给他土地来酬谢他的歌和故事。但是来了另一个歌者，唱的歌更受欢迎，恩主于是不再宠爱他，并且收回以前赐给他的土地。

贝尔武甫 盎格鲁·撒克逊文学创作的最重要文献是《贝尔武甫》一诗。这首诗的手抄本写于第十世纪，诗里一部分情节发生于丹麦，另一部分情节发生于瑞典南部，这证明了作为《贝尔武甫》的基础的神话传说起源在于盎格鲁·撒克逊人居住欧洲大陆时期。贝尔武甫是第六世纪一个历史人物。诗人们作了一些关于他的诗歌，使他成为一个神话中的英雄人物。

全诗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叙述贝尔武甫年轻时的战功。第二部分描写他年老临死之前的英雄事迹。

丹麦国王合罗斯加（他以多次战功著称）建筑了一座为饮宴用的“鹿厅”，在厅里同他的臣下聚在一起听吟游诗人们讲古老的传说来消磨清闲的岁月。

有一天晚上，当战士们饱餐之后在宴厅中睡着之后，一个可怕的妖魔格兰代尔闯进来。他杀死和吞食了合罗斯加的战士三十人。从这时起，格兰代尔一次又一次地来进行夜袭，达十二年之久。“鹿厅”荒凉了，合罗斯加不再在“鹿厅”召集他的护从战士了。

一个流浪的歌手过路访问了高特族的人民，对他们谈到合罗斯加和他的人民的不幸。高特族年轻的勇士贝尔武甫听见这件事之后，就带了十四个伙伴过海去找合罗斯加为他除害。合罗斯加在“鹿厅”接待客人。在招待来访问的战士们欢宴之后，丹麦人四散回家，贝尔武甫和他的同伴就留在“鹿厅”里。夜里格兰代尔来了。他抓了一个战士，把他杀了，又要抓第二个。但是贝尔武甫捉着他的大爪，他想逃走，贝尔武甫紧紧抓住他，把他的一只臂膀从肩上



扯下来。这个妖魔流着血逃走了。

格兰代尔被除之后，丹麦人很高兴，但他们高兴得太早了。因为格兰代尔有个母亲，她次夜就来为儿子报仇，她虽然未能逞凶，但是贝尔武甫第二天还是追踪她直到水潭下一个洞中，看见她坐在她儿子格兰代尔的尸首旁边伤心。她远远看见了他，就向他扑过来，两人于是开始长久的搏斗。格兰代尔的母亲一方面怀恨贝尔武甫，一方面渴望为儿子报仇，她的确是一个可怕的敌人。贝尔武甫已经失去取得胜利的希望。但他看到洞壁上挂着一把魔剑，他握住那把剑，才把可怕的敌人杀死。

贝尔武甫受合罗斯加重赏后回到祖国，国王希格拉克把他立为王储，国王去世之后，贝尔武甫就成为高特人的统治者。他的五十年统治给高特族人民带来幸福。但是贝尔武甫年老时，当地出现一条火龙，它焚烧村庄和屠杀人民。火龙就在山中，它的洞里藏着无数珍宝。有一次一个高特人从洞中盗去一只宝杯，恶龙因此对高特人进行惩罚和报复。

贝尔武甫为他的人民的深重灾难感到伤心，于是由他的臣下陪同着上山找火龙挑战。他同这只妖魔进行了长时间的决斗，他的剑砍断了妖魔浑身坚利的盔甲，妖魔口中又喷出了火，烧毁他的木盾。他是注定一死了，他的臣下卫士害怕魔怪，不敢前来援救他们的国王。但是他的侄子、年轻勇敢的威格拉夫冲过来援助这位老英雄，他们合力把恶龙打败。但是贝尔武甫毕竟受了致命的伤。他感到自己就要断气，下令把龙穴中找到的珍宝分给了他的人民。

依照历史上的记载，贝尔武甫参加过他的叔父希格拉克在公元512年对法兰克人所进行的战争。但诗中除了提到贝尔武甫是希格拉克的侄子和继承人之外，没有保留其他历史事实，在人民的意识中，历史人物贝尔武甫和神话中以杀水怪毒龙著名的英雄，名叫贝奥武的合二为一了。因此贝尔武甫的形象带有传说兼神话的

性质，诗歌中关于贝尔武甫的传说和一般的民间故事相似。但是正和其他古代民间故事一样，从神怪中可以看出现实生活的反映。

在贝尔武甫的形象中，人民的想象力通过他们现实生活表现出充满勇气正义，爱护臣民，驱除社会中邪恶力量的希冀。

作为远古时期社会生活的艺术反映，《贝尔武甫》一诗是值得注意的。在我们眼前展开了一幅仍然是氏族制度的生活方式，但在宗法制度的范围内已经露出社会分化的某些迹象的社会图画。所有诗中的英雄都属于氏族贵族阶级。诗中描写了古代氏族的国王（酋长）和他的臣下。在这种环境中，亲属关系是非常重要的，这一点在诗中人物的言语中不止一次被强调出来。同时诗中描写的人们的道德观念建筑在这样一个基础上：就是承认个人的首要责任是保卫自己的亲人和族人。贝尔武甫的整个形象是自我牺牲、勇敢果决的典型。他一身同时具有勇敢、强健、正直、责任感等等美德。高特人称贝尔武甫为“人民之父”。原诗在收尾时曾这样谈论到贝尔武甫：“在一切国王中，在一切人们中，他是最温良、最可爱的，是对他的亲族最仁慈的”。诗中描写了英雄与人民如何团结一致，这是氏族制度的本质所使然，因为在这种制度的情况下每个人都感到个人和他的氏族或部族的关系是不可分割的。

这篇英雄史诗按它的类型来说，近于通常以古代希腊长诗《伊利亚特》为典型范例的史诗。在结构方面，《贝尔武甫》分为彼此不相联系的两部分。不但如此，贝尔武甫和格兰代尔搏斗的故事及他和格兰代尔母亲搏斗的故事是相似的，因此他的第二次战斗在某种程度上是一种重复。这篇诗固然在结构上有某些不完善之处，但整个说来它还是一篇各部分十分匀称的叙事诗，全诗通过主人公在各个生活阶段中所表现出的性格而融为一体。

贝尔武甫事迹的叙述具有真正史诗的庄严和广阔气概。诗人从容不迫地叙述是清晰的、自然的。这不是一篇原始性质的故事，

而是一个通晓叙事体裁的规范的能手所写成的诗篇。

原诗作者为谁的问题是一个复杂的问题。保存到我们今天的这部诗是十世纪一个不知名的僧人的抄稿。我们不知道他是仅仅记录的某个流浪歌人所做的故事呢？还是自己把流传于人民中关于贝尔武甫的传说采集起来加以整理。无论如何，传到我们今天的《贝尔武甫》是经过一个名副其实的大作者，一个确有艺术眼光和才能的真正的诗人加工而成的。

第二节 盎格鲁·诺曼文学

诺曼人入侵与英国封建文化的繁荣 1066年，诺曼人在他们的威廉公爵的领导下，于海斯丁斯之役击溃了盎格鲁·撒克逊国王哈罗德第二的军队，不久便征服了全英国。

诺曼人起源于斯堪的纳维亚。早在他们还没有入侵英国之前，他们就征服了法国西北部至今称为诺曼底的地方。征服者吸收了被征服者的更高度的文化，这方面最明显的证据就是法语变成了他们的语言。

诺曼人征服英国之后，他们就把在法国现行的社会关系和法国的文化带到英国来。从诺曼人统治英国起，英国封建制度宣告完成。英国人口中的基本群众陷于农奴的地位，统治阶级由两个阶层组成——贵族阶层和僧侣阶层。封建主一方面从国王处领到封建领地，另一方面有服务君主的责任。在贵族阶层建立了统一各级骑士的食邑制度，食邑制度就是封建主们镇压被剥削的农民和保卫国家抵御外侮的军事同盟。

新形成的国家并不是真正统一的。构成统治阶级的有很大一部分是同威廉公爵一同来到英国的封建主。人民就是他们所征服的盎格鲁·撒克逊人。人民和封建主实际上彼此用的是不同的语



言。英国这二百年来国家的法定语言是法语，但大部分人民仍说盎格鲁·撒克逊语，而僧侣在举行仪式和文学写作时用拉丁语。这个时期的社会矛盾、民族矛盾和文化矛盾的复杂情况，后来在瓦尔特·司各特的历史小说《撒克逊劫后英雄传略》中清楚地描写出来。

英国十一至十三世纪的语言杂乱情况在文学中也反映了出来。绝大部分教会——僧侣文学是用拉丁文所写，骑士诗歌多用法语，人民诗歌创作仍然沿着盎格鲁·撒克逊语的道路继续发展。三种语言同时并存的事实不可能不反映在人民的语言上。人民的语言中日渐渗进了统治阶级语言中的字句。但是人民语言的基础没有改变，它只吸收了法语和拉丁语的某些成分，结果人民的语言没有丧失它原来的基础，而是丰富了，并逐渐发展为各阶层通用的全民的语言。这个过程在下一时期——十四世纪就宣告结束了。

盎格鲁·诺曼时期的特点是封建文化的发达。诺曼人的入侵，十字军远征和天主教会僧侣的活动促进英国人民扩大他们对外国文化的认识。英国文学吸收了其他民族的诗歌方面的成就，丰富了自己。在这个时期特别重要的是法国诗歌的影响。

骑士诗歌的出现 诺曼人的老家——法国的骑士阶级中间有一个专门从事诗歌创作的特别集团，他们在法国北部叫“特鲁弗尔”，在法国南部普罗封斯叫“特鲁巴都尔”。这些“特鲁弗尔”同诺曼人一道到了英国。

骑士诗歌是史诗又是抒情诗。诗中歌颂骑士的事迹，描写他们各种怪诞不经的冒险。对贵族女子的殷勤、爱慕是骑士诗歌的重要主题。

骑士文学作品的传播，先是用法语，以后又开始用英语写骑士文学作品。骑士诗歌中最流行的体裁是传奇。骑士传奇是用押韵的有节奏的诗体写作，这种诗体在盎格鲁·诺曼时期得到发展。

骑士传奇是封建时代发展成熟时社会生活的体现，英雄时代随旧有制度早已过去，十字军东征的猛烈刺激、东西方贸易的发展、金融系数膨胀，这些都改变了骑士阶级的生活。严肃的封建主——战士开始变成了骑士，希望在自己的生活中增添一些表面的光彩。在骑士传奇中，英雄的行为现在不表现在为氏族、部族或国家争利益，而表现在捍卫个人利益、个人荣誉和个人的尊严上。因此在早期的骑士诗歌中，骑士为自己雪恨的主题和关于骑士保护自己权利所进行的斗争的描写得到巨大的发展。这么一种骑士道德准则产生了，他们与其说是封建主实际生活实践的表现，毋宁说是骑士生活方式和行动规范理想化的描绘。骑士道德要求骑士扶助弱者和得不到保护的人们、无条件服从荣誉的原则，无私地为邻里服务。虽然骑士阶级在实践上并不如此，但骑士传奇的作者仍希望骑士阶级能出现这样侠义的人物形象，体现出人类的最高美德。

这个时期出现的最重要的骑士文学作品是有关亚瑟王和圆桌骑士的传奇。环绕这个主题的作品很多。关于亚瑟和他的骑士传奇的诗，包含了各种历史因素和民间传说因素的成分。亚瑟本来是一个历史人物，他的名字见于内尼阿斯（第八世纪末）所做的《不列颠历史》中，它称亚瑟为克尔特族的领袖之一，这些领袖在反抗盎格鲁·撒克逊人入侵威尔士的斗争中有过显著的功绩。

后来亚瑟成为传说中的人物，围绕他的名字开始编出了种种神话，克尔特人的想象力把他描绘为一个会施法术显神通的人物，这样就保存了威尔士的克尔特人的传说中的亚瑟的面貌。被征服的克尔特人把他们恢复国家独立的愿望同亚瑟的形象结合起来。依照威尔士人的传说，亚瑟并没有死，只是在战斗中受伤之后退到一个神话中虚构的地方，克尔特人期待着从外族的统治中解放出来的时机一朝到来，亚瑟就会回来。

亚瑟的形象后来改变了。他从一个民间传说的英雄转变为封建骑士文学的英雄。亚瑟的传奇故事最著名的英语骑士小说为《高文爵士和绿衣武士》，创作于十四世纪。十五世纪时罗马礼编写了以亚瑟王传奇为根据的标准散文集。在文艺复兴时期的文学中，当时最伟大的英国诗人斯宾塞又给亚瑟王形象以崭新的处理。亚瑟王和他的骑士的形象最后于十九世纪重新出现于丁尼生的诗组中。

《高文爵士和绿衣武士》 十七世纪有一位古本研究者罗拔·郭尔顿找到一本古书，包括四首用中古英语写成的诗歌：《珍珠篇》、《洁净篇》、《忍耐篇》、《高文爵士和绿衣武士》。校勘学专家确定这本书是在十四世纪末，大概 1390 年创作的。这些诗篇同时被确定为几个不同作者的作品，但是也有一种根据，断定《珍珠篇》和《高文爵士与绿衣武士》是出自同一个诗人的手笔。这位诗人的名字已经无法查明了，但是毫无疑问，他是一个有才学的艺术家。他的篇幅不大的《珍珠篇》是一首挽歌，歌中父亲哀悼女儿之死，称她为珍珠。

《高文爵士和绿衣武士》 是一篇诗体骑士小说，诗均押头韵，这本小说属于亚瑟王和圆桌骑士的传说体裁，它是中世纪里所有骑士诗歌的精髓，骑士传奇所有的特征在这本作品中都得到成熟而熟练的艺术体现。

故事是这样讲述的：在新年的大宴时候，亚瑟王所有的骑士都聚于一堂。此时有一个绿衣骑士骑绿色的骏马来到国王的宴会大厅，他是来考验圆桌骑士们的胆识的。绿衣骑士提出，任何骑士都可以割下他的头颅，但是如果被割头后他仍然不死，则要来个还击。骑士们犹豫不决，不敢接受这挑战，害怕绿衣骑士有魔法附身，刀剑不伤。当亚瑟王正要亲自站起来接受这可怕的挑战的时候，他的侄子高文爵士挺身出来了。

